

文化 | 专栏



★冯磊专栏 流言冯语

谎言与蜜语

美国萨姆休斯敦州立大学做了一项实验,他们邀请了100名男性和100名女性参与活动,通过耳机向接受测试的人传达不同的信息。后者则以笔录的方式,记录下自己所听到的词语。结果显示,受访者左耳对接吻、爱、热情等信息的分辨和记忆程度超过了70%。至于右耳,却只能记得58%的内容。

科研人员说,人类的左耳是喜欢甜言蜜语的器官,至于右耳,则要理性得多。

这则研究给人以非常丰富的联想。我因此想,那些处于热恋中的小伙子有福了。尤其是穷得叮当响的杰克——屌丝们,房子啦、车啦、礼金啦,统统不必考虑,只要不断对着姑娘的左耳朵吹风就是了!反正,一旦对人产生好感,浑身上下都长满了左耳朵的女孩子是听不得任何反对意见的。

我的东邻女孩,当初年轻貌美,与本村的一个男孩子好上了。但是,他们的爱情并不受家长的祝福。那时,女孩子成绩优异,已经考上了大学。至于男孩子,就是一个吊儿郎当的小混混。后来,女孩子为了爱情,放弃了上大学的机会,选择与屌丝结婚。婚后,她去了街道一所小工厂当工人。

以上,是一九八零年代的故事。

今天,当年的女孩已经是

腰间长满肥肉的中年女性了。她的丈夫,一直没有给她带来充裕的物质生活。不仅如此,长期的不如意使他染上了酗酒的习惯。

男人像右耳,是理性十足的角色。至于女人,多数更像左耳。这,是我数十年生活经验所得。当然,现实生活中谁都愿意听好话,“忠言逆耳”,至于甜言蜜语,在这个星球上是绝对不愁销路的。

以上文字,多是八卦。就像美国那所大学的研究一样,本来就是一种茶余饭后的谈资,而并非严肃的科学探讨。类似的问题如果板起脸来讨论,将是无休止的扯皮。网上已经有人留言了,他们声称,对那些流行谎言的民族而言,应该多长一只右耳。至于我们的主管领导,应该割掉他们的左耳——卖糕的,这想法实在血腥,就不说啦。

人人都有两只耳朵,如何平衡这两只耳朵的功能,做到不偏听偏信,确实是一门严肃的学问。

蒙田写道,“在新印度有一些民族,他们用人血献祭神祇。但只用舌头和耳朵的血,以此为听谎话和说谎话补过赎罪。”这些朴素的人,他们的习俗多少揭露出一点人性的真相:喜欢倾听谎言的耳朵和搬弄是非的舌头们,最终都要受到惩罚。在真理的天平上,它们同罪。



★吴克成专栏 心理红楼

鲜花长在牛粪上

“有人看着是一朵花,有人看着是豆腐渣”,这话说得真是一点不差。现代人做事讲求短平快,所以现在不管干什么兴提速,火车、动车的车轮,转得一年比一年急。人人都欢呼雀跃。但如果已故音乐家吉奥吉诺·罗西尼泉下有知,能气地从坟墓里翻身坐起来,张开血盆大口开骂。罗西尼只相信疲惫的马,而且终生没有坐过火车——他嫌火车太快了。

小偷向来人见人厌,但也有为小偷开脱的。《红楼梦》第六十一回里,丫头彩云为讨贾环欢心,偷了太太的玫瑰露。王熙凤是这样下的圣旨:“依我的主意,把太太屋里的丫头都拿来,只叫她们垫着磁瓦子跪在太阳底下,茶饭也别给吃,一日不说跪一日,便是

铁打的,一日也管招了。”平儿却是这样想:“何苦来操这心!‘得放手时须放手’,什么大不了的事,乐得不施恩呢……没的结些小人仇恨,使人含冤……”

任何一种情绪,都是外界环境刺激、机体的生理变化和对外界环境刺激的认知三者相互作用的结果,而认知过程在里面起着决定作用。

读者诸君不知道是否还记得“垮掉的一代”的教父威廉·巴勒斯。1957年,《在路上》的作者克鲁亚克和《嚎叫》的作者金斯堡去看巴勒斯,两人帮他整理了《赤裸的午餐》的书稿,《赤裸的午餐》1959年出版,主要讲述作者漫游、吸毒、性乱的经历,有人认为“他是幽默的形式抨击社会的伪善,探寻人心荒唐的一面,富有深

刻的道德内涵”,另一撮人则认为它是“一堆不知所云的垃圾,一片精神病态的呓语”,1965年1月13日,波士顿城还以海淫海盗罪起诉了他,并对其公开审判。同一部作品,因为认知不同,有人把它捧上天,有人把它踩在脚下,踩到腿抽筋,还不得解气。

所以,很多事情本身无所谓好坏,站在不同的角度,必然看到不一样的风光。假如某一天你正踮起脚尖望,碰巧看到一场跨世纪婚礼——《巴黎圣母院》里的卡西莫多迎娶西施,首先不要往“鲜花插在牛粪上”想,何不将“插”改为“长”?牛粪有了鲜花的装点,改了门头有了脸面;鲜花有了牛粪的滋养,枝繁叶茂,能生养多少漂亮的鲜花宝宝,二者共生共荣,皆大欢喜,有什么不好?



★武骏专栏 意由魏晋

那些魏晋小资们

“小资”名词开始流行于上世纪九十年代。不过,翻翻古书比较一下就会发现,那些魏晋名士们所过的也类似“小资”生活。比如,现代小资喜欢喝咖啡,魏晋名士喜欢喝酒;现代小资喜欢吃维他命丸希望强身健体,魏晋名士喜欢吃“五石散”期盼得道成仙;现代小资喜欢谈黑泽明或法意艺术片,对好莱坞大片不屑一顾,魏晋名士则喜欢清淡,内容是老庄和周易,不涉国事和民生。

除了上述表象之外,魏晋名士和小资们还在个人修养上有相似的追求。动不动就咋咋呼呼是街坊大妈的作风,小资们一般比较安静,脸上常挂着淡淡的忧郁。魏晋名士则推崇处世淡泊宠辱不惊的雅量。魏晋风流,以喜怒不形于色为上,但实际操作中,有时不小心就走了极端。《世说新语》就记载了几个极品故事。

前秦军队侵犯晋国,布阵于淮河、淝水之间。谢安派他弟弟谢石、侄子谢玄去征讨。一天,谢安正与人下棋,前方传来战报,他看了一下就放下,一句话没说,目光重新转向棋局。客人憋不住了,问他战事如何。他神色不变回答,哦,小孩子们大破贼兵了。这么大的喜事,客人不问他还不说,说了也没有欣喜之色,真够冷静的。

对喜事如此,对怒事也有人努力控制情绪。王衍曾托族人办事,过了一段时间没办,于是借机会催问,不料族人发怒,举起食盒就摔在他脸上。王衍啥话没有,洗洗脸,拉着王导就乘车离开。在车上,他边照镜子还边对王导说,我的眼光在牛背之上吧。意思是,我怎么能计较挨打受辱之类小事,有失风度呢。

不过,要说情绪控制能力,还有更强的。顾雍的儿子顾劭在

任上去世了。顾雍正在兴致勃勃邀同事下棋,办事员报告信使到了,却没有儿子的来信。顾雍马上从中明白了是怎么回事,就用手指用力掐手掌,血流出血把坐垫都染红了,他终于保持了神气不变。

大破敌军,迎面被打,爱子去世,这些都能做到面不改色,尽管他们可能很自得,但是这“装”得也真辛苦。所以,后人毫不留情送给他们一个“矫情镇物强作达”的评价。

梁实秋说过,最不喜欢和太有涵养的人下棋,抽他一个车,他神色自若,好像是无关痛痒,使得你觉得索然寡味。确实,期待魏晋名士像相声里说的,夺过车来塞到嘴里不拿出来,基本是幻想。不过,话说回来,总是喜怒不形于色,久而久之,是不是会逐渐丧失许多俗世的温暖和快乐呢!这一点,对那些刻意过着看上去不刻意生活的小资们,兴许也是个参考。



★罗西专栏 心情若锦

路人马云

每次买鱼时,我都会让伙计帮我把鱼翅剃了扔掉;不吃鱼翅,是我心里暗暗许下的承诺。每次吃狮子头,我都让服务员把狮子牵走……姚明的公益广告做得好:没有买卖,就没有杀害。

这是一段屌丝的调侃,其实也看出其社会责任感。

有一次看电视节目,警察查到了一个制造假钱的窝点并且抓捕了制造假钱的罪犯。警察:“为什么要造假钱?”嫌犯低头沉思片刻:“不会造真的。”一个没有社会责任感的商人,只会关心自己会不会,而不是考虑可不可以。

有人找了份上街在电线杆贴小广告的工作,一天200元;但是还是觉得不够,于是又在保洁公司找了一个撕广告的活……这样,他一天能挣400了,还不用出门。

美国默克制药的缔造者乔治·默克说:“应永远铭记,我们旨在救人,不在求利。如果记住这一点,我们绝不会没有利润,记得越清楚,利润越大。”

“把顾客放在首位,其他事情也会一一到位”,在总裁Jeff Bezos给亚马逊股东的信中,他重申公司以顾客而不是股东为最中心的重要性。这封信中的陈述能让你明白亚马逊是一个怎样的公司,责任有多大,市场就有多大。没有负责,就没有买卖。

小时候最怕的梦是梦到自己在找厕所,最最可怕的是,人还没有醒过来,而厕所找到了。为什么长大后,就不会尿床?因为心里有个声音在告诫自己“不能”。没有社会责任感的人,其实是个心理没有发育成熟的人,不会对自己说“不”;很多时候,有责任感的表现,是对自己说“不”,也是高贵的开始。大道理人人都懂,关键是小情绪如何自控,如何克服人性弱点。

杭州西湖明珠电视台,1995年的时候采访到一位热心的“路人”,后来他成为中国的风云人物,他叫马云。当时电视台在做个“路人道德测试”的节目:夜里,雇几个民工“明目张胆”地在“偷”井盖,众多路人经过,没人管。那时马云蓄长发,骑自行车经过,一个地道的屌丝模样,他来回观察一圈,想找警察,没有,想找路人帮忙,没人,5分钟后,只好硬着头皮折回来,准备挨揍地过去“管闲事”……想不到正在偷拍的电视台记者如获至宝地冲出来,太兴奋了,终于等到一个热心的路人。那天晚上,他是“杭州唯一一个通过这个测试的人”。

本来他只是“路人甲”,因为勇于担当,因为勇敢,因为有自己的声音……他成为了“路人马云”,有了名字,有了后来水到渠成的一切。



★黄亚明专栏 市井水浒

禁吃是最好的厨师

在江州(今江西九江市),宋江请客,李逵要吃牛肉,酒保说没,咱只卖羊肉。李逵暴怒,用鱼汤泼了酒保满头满脸。武松在景阳冈下,总共喝了15碗酒,吃了4斤熟牛肉。宋时的16两折合今天1斤,在今天能吃下2.5斤熟牛肉,胃口好极了。

江州是城市,酒店却没牛肉,景阳冈是穷乡僻壤,牛肉却挺多的,令人费解。

像伺候爹一样,宋朝高度重视牛马等农耕、战略物资的储备。中央设驾部、牛羊司等管理机构;京师开封设诸坊监、车营务、乳酪院、各园苑等饲养机构,仅饲养牛、驴的役卒就达4412人,牛车以万计;地方官牛则遍及各州。政府派专人负责置场买牛,买来的牛分编成纲,每纲100头,选差兵士20人,将校、节级各1名管押。贩运耕牛,政府规定死亡率不得高于5%,为防止贩运途中被偷换,每头牛用牌子标号,写

上齿口、格尺,建立牛爹档案。

法律规定,哪怕牛已老弱病残,私人也一律禁杀。《宋刑统》里说,盗杀、故杀官私马牛,要劳动改造2至3年,或流刑3000里;对盗、杀知情不报并帮助销赃者,连带处罚;对私自屠杀的举报者,予以重奖。皇帝大赦天下,私宰耕牛者不在赦免之列。

城市查得紧,所以江州的大酒店没牛肉,或不敢公开出售。在江南、京西、河北、京东路的一些小城、镇、村,牛多如牛毛,禁杀口号响彻云霄,满村满巷却牛肉飘香,甚至出现“一乡皆食牛”(浙江仙居县某乡)的壮观景象。

受利益驱动,不少投机分子积极挥起屠刀。婺源有个屠牛专业户毕应,常傻大个似的吹牛:酒家一生杀牛,已有上千头(见《湖海新闻夷坚续志》)。

《宋会要辑稿》记载,宋徽宗大观四年,“一牛之价不过五七

千,一牛之肉不下三二百斤,肉每斤价值需百钱”。杀一头牛得肉200~300斤,且取平均值250斤,每斤价格100文,整头牛肉可卖25000文,而一头牛犊才值3000文,一头成牛才值5000~7000文,成牛取平均值6000文,加上牛皮、牛筋、牛角的1500文收入,暴利4倍以上啊。

好笑的是,从北宋初开始,一些地方面对百姓杀牛吃牛的违法行径,没有严格依照法律规定搞严打,而是就坡下驴,开征牛肉税。直至70年后的宋仁宗天圣十年,这层窗户纸才被山东莱州知州张周物捅破,他对仁宗说,官家明令禁止杀牛,却还要收牛肉税,这不是打自个的脸吗?

越禁越吃,吃得越欢,肉欲越强。宋朝宫廷以吃羊肉为美,梁山好汉们却“以牛肉为上味”。德谚云,饥饿是最好的厨师。看来禁吃才是最好的厨师。